元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8年部门决算补充公开

由于《元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8年部门决算公开》的部分内容有误和内容不全，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中第8-9页，一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的说明有误，二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有误，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的说明有误。现修改和完善补充公开如下：

一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元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2018年公务用车运行经费支出135.10万元，与上年对比减少58.21万元,减少30.11%，主要原因是局机关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和中央八项规定，局机关运行经费有所减少。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日常公用经费支出，包括办公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公务用车运行费等。

二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

单位：万元

项目	行次	资产总额	流动资产	固定资产					对外投资/有价证券	在建工程	无形资产	其他资产
				小计	房屋构筑物	车辆	单价200万以上大型设备	其他固定资产				
栏次		1	2	3	4	5	6	7	8	9	10	11
合计	1	1002.79	44.64	958.15		879.54		78.61				

填报说明：1.资产总额=流动资产+固定资产+对外投资/有价证券+在建工程+无形资产+其他资产
2.固定资产=房屋构筑物+车辆+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+其他固定资产

三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

公务用车购置支出4.06万元，购买县总工会车辆1辆。具体购买车辆原因是平台工作的需要。

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75.23万元，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3辆。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管理服务中心所需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等。

元江县机关事务管理局

2019年12月5日